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 全面深化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订的《全面深化战略合作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初步的约定，尚存在不确定性。本协议所涉及的具体合作事项需另行签订相关正式合作协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协议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一、协议签署概况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科电气”）近日与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产投”）签订了《全面深化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双方同意围绕负极材料业务，全面深化合作关系，充分发挥在各自领域的资源、资金、管理、人才等方面的优势，展开多方位的合作，共同将公司打造成为负极材料全球领先企业，并推动新能源电池负极材料在四川省和成都市实现高质量发展，实现双方协同共赢。

本协议的签署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后续双方若有正式合作协议签署，公司届时将根据相关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合作方介绍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730213243F

注册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吉庆一路178号绿地之窗2号楼18至20层

法定代表人：苗伟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1,0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1 年 8 月 7 日

经营范围：工业、农业、科技及现代物流贸易、供应链、大数据、检验检测等相关生产性服务业的投资、运营、服务、管理和咨询，产业功能区建设及房地产开发，金融机构投资、创业投资，资本及资产运营管理。（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成都产投之间无关联关系

2、履约能力分析：经核查，成都产投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良好的资信状况及履约能力。

三、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一）合作原则

1、互利共赢原则描述：双方的合作目标是创造“1+1>2”的协同价值，双方共同获得可持续的商业价值、战略优势或能力提升。

2、战略协同原则描述：合作应深度契合双方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方向，形成战略层面的共振与互补。

3、长期合作原则：双方的合作基于彼此充分信任，着眼于合作的长远发展，并致力于长期全面合作。

4、全面推进原则：双方通过重点领域的深入合作，全面推进、分步走，最终实现全方位的项目对接和持续合作。

（二）合作内容

1、充分发挥甲方在资本、资源和产业布局等方面的优势，积极赋能乙方快速扩大产能规模、推动产线的更新升级、完善材料产业布局，并充分发挥乙方在客户结构、研发技术、管理运营能力等方面的优势，共同将乙方打造成为负极材料全球领先企业。

2、双方共同推进负极材料相关产业化项目的落地，包括但不限于共同谋划优先在四川省内建设具有竞争力的负极材料生产基地，优先在成都市打造中科电气负极材料业务全国总部基地，促进并参与和头部新能源电池厂商开展合作，增强乙方的市场竞争能力。

3、双方围绕锂离子电池、钠离子电池及固态电池领域，优先推动在成都市或四川省内设立关键核心材料研发中心，逐步建设中试线、量产线。

4、双方发挥各自优势，围绕锂电池行业，共同挖掘锂电池产业链投资机会，助力成都市加速打造锂电池产业集群，促进先进能源体系建设。

四、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成都产投作为四川省成都市国有控股平台在资本、资源和产业布局等方面具备较强的优势，在新能源锂电产业领域进行了众多布局，已投资中创新航、蜂巢能源、巴莫科技、德方创域（德方纳米控股子公司）等新能源锂电池产业链上下游头部企业，并于2022年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旗下基金参与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8,382,35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68%。同时，在近日公司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引入战略投资者凯博（成都）新能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凯博成都基金”）事项中（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引入战略投资者暨公司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的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成都产投为凯博成都基金重要合伙人成都市重大产业化项目一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成都产业功能区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这体现了成都产投对公司发展前景和投资价值的认可。

因此，本协议的签署有助于充分发挥合作双方各自领域的资源、资金、管理、人才等方面优势，赋能公司快速扩大产能规模、推动产线的更新升级、完善材料产业布局、加深上下游协同合作，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助力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成长为负极材料全球领先企业。

本协议为双方开展战略合作的意向性文件，不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存在因履行协议而对协议对手方形成依赖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1、本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初步的约定，尚存在不确定性。本协议所涉及的具体合作事项需进一步协商另行签订相关正式合作协议。

2、关于本协议涉及的各项后续事宜，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3、本协议为双方推进后续具体项目合作奠定的基础，不涉及具体交易金额，最终实施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未来年度

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三年未披露其他战略合作协议。

2、本协议签署前三个月内，公司于2025年8月6日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未来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余新、李爱武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余强、李小浪以及公司股东罗新华、黄越华、黄雄军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凯博成都基金合计转让其持有的公司34,278,187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001%。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引入战略投资者暨公司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的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七、备查文件

《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面深化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日